

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3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上午10:3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董事李燕萍以现场方式参加，董事赵马克、胡斌、王晓东、邵伟、郭炜、郭月梅以通讯方式参加）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为保障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，董事长兼总经理赵马克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选举公司独立董事李燕萍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郭炜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郭月梅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特此公告！

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